

## 关于耶稣基督，圣父、圣子和圣灵等

### 一、耶稣基督

AC3004. 当耶稣基督这两个名字出现时，大多数人没有其它任何观念，仅仅认为它们是正式的名字，和其他人的名字大同小异，只是更为神圣。诚然，受教育更好的人意识到“耶稣”表示“救主”，“基督”表示“受膏者”，这赋予他们某种内在观念。但这些观念仍不是天堂天使从这些名字中所感知到的事物。他们所感知到的事物还要更神性；也就是说，当阅读圣言的人提到“耶稣”时，他们就会感知到神性良善；当提到“基督”时，他们就会感知到神性真理；当这两者一起被提及时，他们会感知到良善与真理，并真理与良善的神性婚姻，因而感知到天上的婚姻，也就是天堂里面的全部神性。

3005. 从圣言中的许多经文可以看出，就内义而言，“耶稣”是神性良善，“基督”是神性真理。“耶稣”之所以是神性良善，是因为“耶稣”表示安全、拯救和救主。它因表示这些而表示神性良善，因为一切拯救都来自神性良善。而神性良善属于主的爱和怜悯，所以得救的唯一途径就是接受这良善。“基督”之所以是神性真理，是因为这个名字表示“弥赛亚”、“受膏者”、“王”。“弥赛亚”、“受膏者”和“王”都表示神性真理。

3006. 当提到“耶稣基督”这两个名字时，这些就是天使所感知到的事物，这就是“没有其它名字可以靠着得救”这句话(使徒行传 4:12)的意思，这也是主多次论到祂的名字所说的那些话的意思。如约翰福音：你们奉我的名，无论求什么，我必作成。(约翰福音 14:13)

同一福音书：

记这些事，要叫你们信耶稣是基督，是神的儿子，并且叫你们信了，就可以因祂的名得生命。(约翰福音 20:31)

还有其它地方。“祂的名”表示用来敬拜主的整体上一切手段或事物，因而表示一切敬拜和教义的本质。所以它在此表示与信之真理结合的爱和仁之良善，这良善构成一切教义和一切敬拜的结构。

3007. “基督”和“弥赛亚”、“受膏者”、“王”是一样的；而“弥赛亚”、“受膏者”、“王”这些名字和神性真理是一样的，这从下文可以看出来。

3008. 首先：“基督”和“弥赛亚”、“受膏者”、“王”是一样的，这一点从以下圣言经文明显看出来。约翰福音：

安得烈找着自己的哥哥西门，对他说，我们遇见弥赛亚了，弥赛亚翻出来就是基督。(约翰福音 1:41)

同一福音书：

群众中有许多人听见了这话，就说，这真是那先知。另有人说，这是基督。但也有的说，基督岂是从加利利出来的吗？圣经岂不是说，基督是从大卫的种，从伯利恒，就是大卫所在的城镇出来的吗？(约翰福音 7:40-42)

“基督”在此明显表示他们所等候的弥赛亚。又：

难道官长真承认这真是基督吗？然而我们知道这个人从哪里来；只是基督来的时候，没有人知道祂从哪里来。(约翰福音 7:26-27)

“基督”表示弥赛亚。没有人知道祂从哪里来，是因为祂不会被承认。又：

犹太人围着耶稣，对祂说，你叫我们的灵魂犹疑不定到几时呢？你若是基督，就明明地告诉我们。耶稣回答他们，我已经告诉你们，你们却不信。(约翰福音 10:24-25)

此处“基督”也表示他们所等候的弥赛亚。又：

群众回答，我们从律法上听说，基督是永存的。(约翰福音 12:34)

“基督”表示弥赛亚。又：

马大说，我信你是基督，是神的儿子，就是那要到世上来的。(约翰福音 11:27)

也就是说，祂是弥赛亚。路加福音：

在耶路撒冷有一个人，名叫西面。他从圣灵得到的回答是，他未见主基督以前，必不见死。(路加福音 2:25-26)

换句话说，直到他看见弥赛亚，或耶和华的受膏者。同一福音书：

耶稣对门徒说，你们说我是谁？彼得回答说，是神的基督。(路加福音 9:20；马可福音 8:29)

由于“基督”和“弥赛亚”是一样的，并且希腊文的“基督”和希伯来文的“弥赛亚”都表示“受膏者”，所以显而易见，“基督”和“受膏者”是一样的，和“王”也是一样的，“王”一般被称为“受膏者”，这从圣言的历史和预言部分中的许多经文明显看出来，如诗篇：

地上的列王都站稳，首领一同商议，要反抗耶和華和祂的受膏者。(诗篇 2:2)

又：

现在我知道耶和华拯救祂的受膏者，必从祂的圣天上用祂右手的拯救能力回答祂。(诗篇 20:6)

又：

耶和华是他们的力量，又是祂受膏者的拯救力量。(诗篇 28:8)

撒母耳记：

耶和华必将力量赐与祂的王，高举祂所膏立者的角。(撒母耳记上 2:10)

在这些和其它许多经文中，“受膏者或所膏立者”表示“王”。这个词在原文是“弥赛亚”。在所有预言中，内义所论述的主题都是主，主就是“王”，这从新约中的经文也明显看出来。如马太福音：

总督问耶稣，你是犹太人的王吗？耶稣对他说，你说的是。(马太福音 27:11)

路加福音：

彼拉多问耶稣说，你是犹太人的王吗？耶稣回答他说，你说的是。(路加福音 23:3；马可福音 15:2)

约翰福音：

他们喊着，和散那！奉主名来的以色列王是应当称颂的。(约翰福音 12:13)

又：

拿但业说，拉比，你是神的儿子，你是以色列的王！(约翰福音 1:49)

3009. 其次：“弥赛亚”、“受膏者”、“王”和神性真理是一样的。

主自己在约翰福音也教导了这一点：

彼拉多就对耶稣说，那么，你是王吗？耶稣回答，你说的是，因为我就是王；我为此而生，也为此来到世界，好给真理作见证。凡属真理的人，都听我的嗓音。(约翰福音 18:37)

由此清楚可知，神性真理本身是主被称为“王”的根源。王之所以受膏，因而被称为受膏者，是因为膏抹他们所用的“油”表示良善。“王”所表示的真理源于良善，因而是良善的真理；因此，王的王权代表源于神性良善的神性真理方面的主，因而代表良善在真理里面的神性婚姻；而祭司的职分代表真理在良善里面的神性婚姻。后者由“耶稣”来表示，前者由“基督”来表示。

3010. 由此清楚可知马太福音中的“基督”表示什么：

你们要谨慎，免得有人迷惑你们；因为许多人要冒我的名来，说，我是基督，并且要迷惑许多人。那时，若有人对你们说，看哪，基督在

这里，或在那里，你们不要信；因为有假基督和假先知将要起来。（马太福音 24:4-5, 23-24；马可福音 13:21-22）

此处“假基督”表示并非神性的真理，也就是虚假；“假先知”则表示那些教导这些虚假的人。又：

你们也不要被称为老师，因为只有一位是你们的老师，就是基督。（马太福音 23:10）

“基督”表示神性真理。这表明何谓一个基督徒，也就是说，一个基督徒就是一个处于来自良善的真理之人。

## 二、关于圣父，圣子和圣灵

TCR164. (1) 圣三一（神性三位一体），也就是圣父、圣子、圣灵的确存在。

这一点从经文可以看出来，如：

天使迦百列对马利亚说，圣灵要临到你身上，至高者的能力要荫庇你；因此你所要生的圣者必称为神的儿子。（路加福音 1:35）

此处就提到这三者，即至高者，也就是父神，圣灵和神的儿子。又如：耶稣受了洗，看哪，天开了，约翰就看见圣灵仿佛鸽子落在祂身上；看哪，从天上有声音说，这是我的爱子，我所喜悦的。（马太福音 3:16 等）

主对门徒所说的这句话更明显：

你们要去，使列族作门徒，奉父、子、圣灵的名给他们施洗。（马太福音 28:19）

还有这句话：

天上作见证的有三：父，圣言，圣灵。（约翰一书 5:7）

此外，主向父祷告，谈论祂，与其对话，并说祂会差圣灵来，也差来了。最后，使徒在书信中经常提到父、子和圣灵。由此清楚可知，神性三位一体是存在的，就是父，子，圣灵。

166. (2) 这三者，即圣父、圣子、圣灵是一位神的三要素，它们为一，如同灵魂、身体和活动在人里面为一。

每个物体都有基本要素和具体要素，两者一起构成一个本质。人的基本要素是他的灵魂、身体和活动，这三者构成一个本质。这一点可从以下事实看出来：一个来自另一个，因另一个而存在，它们在一个完整的链条中。每个人都始于灵魂，灵魂才是精子的真正本质。灵魂不仅发起、还相继产生身体结构，然后产生从灵魂与身体一起发出的一

切，也就是所谓的活动。因此，从一个从另一个产生，以及随后的嵌入和联结可以看出，这三者同属一个本质。这就是为何它们被称为三要素。

167. 人们都承认，这三要素，即灵魂、身体和活动在主神救主里面，无论过去还是现在。祂的灵魂来自耶和華父，这一点无人否认。因此，父的神性是祂的第一要素，如同人里面的灵魂。由此可知，马利亚所生的这个儿子就是这神性灵魂的身体，因为在母亲子宫中成长的只是从灵魂成孕并源于灵魂的肉体。所以，这是第二要素。活动构成第三要素，因为活动是由灵魂和身体共同产生的；所产生的任何事物都与产生它的事物同属一个本体。圣父、圣子、圣灵这三要素在主里面为一，如同灵魂、身体和活动在人里面为一。主的话明显证明这一点：即父与祂为一，父在祂里面，祂在父里面；还有，祂与圣灵为一，因为圣灵是通过父而从主发出的神性。

168. 当我们说到父、子、圣灵是一个神的三要素，如同人里面的灵魂、身体与活动时，在人类心智看来，这三要素似乎就是三位格，但这是不可能的。不过，若我们理解为，构成灵魂的父之神性，构成身体的子之神性，和圣灵的神性，或发出并构成活动的圣性是这一个神的三要素，那么这个说法就可以理解了。因为父神是祂自己的神性，出于父的子是祂自己的，出于这两者的圣灵也是祂自己的。这三者同属一个本质和一个心智，故构成一位神。

170. (3) 这三位一体并非存在于创世之前，而是在创世之后，就是当神道成肉身，然后在主神救世主和救主耶稣基督里面之时，它才被提供和作成。

当今基督教会承认一个神性三位一体存在于创世之前；也就是说，耶和華神自永恒就生了一个儿子，然后圣灵从这两者出来；这三者每一位都独自或单独为神，因为每一位都是一个凭自己存在的位格。但由于这一点是一切理性所不能理解的，所以它被称为一个秘密，这个秘密只能通过这样的信仰而变得容易理解：即这三者共享一个神性本质；这个神性本质是指永恒、无限、全能，因而是同等的神性、荣耀和威严。但下文将证明，这是三个神的三位一体，因而不是神性三位一体。然而，从上述内容明显可知，父、子、圣灵的圣三一因是一位神里面的三位一体，故是神性三位一体，在神道成肉身，因而创世之后才被提供和作成。

圣三一就在主神救世主和救主耶稣基督里面，这是因为，构成一个本质的一位神的三要素在祂里面。如保罗所说，神本性一切的丰盛都居住在祂里面。这一点从主自己的话也能清楚看出来，即：凡父所有的，都是祂的；圣灵不是凭自己，而是从祂说话；还有，当从死里复活时，祂从坟墓中取了祂整个人体，包括肉与骨（马太福音 28:1-8 等），这是任何人所办不到的事。对此，祂在说以下这番话时，就是在给门徒们一个活生生的证据：

你们看我的手，我的脚，实在是我自己。摸我看看！灵无骨无肉，你们看，我是有的。（路加福音 24:39）

每个人若愿意，都能由此确信，主的人性就是神性；所以在祂里面，神为人，人为神。

### 《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》

## 六、就神性人身或人性而言，主被称为神的儿子；就圣言而言，被称为人子

L19. 从耶和华父成孕并从童女马利亚出生的主之人身就是神的儿子，这一点从以下经文很清楚地看出来，路加福音：

天使加百列奉神的差遣往加利利的一座叫拿撒勒的城去，到一个童女那里，是已经许配大卫家的一个人，名叫约瑟，童女的名字叫马利亚。天使进去到她那里，说，恭喜！你是蒙大恩，主和你同在了！你在女人中是蒙祝福的。她一看见，就因这话很惊慌，又反覆思想这样问候是什么意思。天使对她说，马利亚，不要怕！你在神面前已经蒙恩了。看哪，你要怀孕生子，可以给祂起名叫耶稣。祂要为大，称为至高者的儿子。马利亚对天使说，我没有和男人亲近，怎会有这事呢？天使回答她说，圣灵要临到你身上，至高者的能力要荫庇你，因此你所要生的圣者必称为神的儿子。（路加福音 1:26-35）

此处经上说：“你要怀孕生子，祂要为大，称为至高者的儿子”；又说：“你所要生的圣者必称为神的儿子”。由此明显可知，从神成孕并从童女马利亚出生的人身就是那被称为神儿子的。

以赛亚书：

主自己要给你们一个兆头；看哪，必有童女怀孕生子，给祂起名叫神与我们同在（以马内利）。（以赛亚书 7:14）

显然，从神成孕并从童女所生的儿子就是那要被称为“神与我们同在”

的，因而是那为神儿子的。事实的确如此，这一点在马太福音中也得到证实(马太福音 1:22, 23)。

以赛亚书：

有一婴孩为我们而生，有一子赐给我们，政权必担在祂的肩头上。祂名称为奇妙、策士、神、勇士、永恒的父、和平的君！(以赛亚书 9:6) 此处也清楚说明了这一点；因为经上说“有一婴孩为我们而生，有一子赐给我们”，祂不是来自永恒的一个儿子，而是生在世上的儿子。这一点从下一节经文中先知所说的话也明显看出来，这些话与天使加百列对马利亚说的话(路加福音 1:32, 33)很相似。诗篇：

我要传圣旨：耶和華说，你是我的儿子，我这日生你。当亲吻儿子，免得祂发怒，你们便在路上灭亡。(诗篇 2:7, 12)

此处也不是指来自永恒的儿子，而是指生在世上的儿子；因为这是一个关于将要到来的主的预言；因此，它被称为一道圣旨或法令，是耶和華颁布给大卫的。“这日”不是来自永恒，而是在时间之中。

诗篇：

我要使祂的左手伸到海上。祂要称呼我说，你是我的父，我也要立祂为我的长子。(诗篇 89:25-27)

这整个诗篇都在论述那要到来的主；因此，那要称呼耶和華為祂的父，被立为长子，因而为神儿子的，正是祂.....

在犹太教会，神的儿子被理解为他们所期盼的弥赛亚，他们知道弥赛亚要生在伯利恒。他们将神的儿子理解为弥赛亚，这一点从以下经文明显看出来，约翰福音：

彼得说，我们已经信了，又知道你是基督，永生神的儿子。(约翰福音 6:69)

同一福音书：

你是基督，是神的儿子，就是那要到世界上来的。(约翰福音 11:27)

马太福音：

大祭司问耶稣，祂是神的儿子基督不是。耶稣说，我是。(马太福音 26:63 等)

约翰福音：

记这些事，要叫你们信耶稣是基督，是神的儿子。(约翰福音 20:31；马可福音 1:1)

“基督”是希腊语，意思是“受膏者”，和希伯来语的“弥赛亚”一

样；故在约翰福音，经上说：

我们遇见弥赛亚了，弥赛亚翻出来就是基督！（约翰福音 1:41）

在另一处：

妇人说，我知道弥赛亚，就是那称为基督的，要来。（约翰福音 4:25）

第一章已经说明，律法和先知，也就是旧约的整个圣言都论述主。因此，那要来的神的儿子不可能是指别的，而是指主在世上所取的人身。由此可知，耶稣受洗时，耶和華以天上来的声音所称呼的儿子就是指这人身：

这是我的爱子，我所喜悦的。（马太福音 3:17 等）

因为受洗的是祂的人身；当祂变了形像时：

这是我的爱子，我所喜悦的，你们要听祂。（马太福音 17:5 等）

L20. 由于“神的儿子”是指主在世上所取的人身，也就是神性人身方面的祂，故明显可知，主如此频繁地重复说祂被父差到世上来，祂从父出来是什么意思。祂被父差到世上来，意思是祂从耶和華父成孕。

“被差或奉差遣”和“被父差遣”没有别的意思，这一点从凡提到说祂行祂父的旨意，做祂父的工的经文明显看出来。这些工就在于征服地狱，荣耀祂的人身，教导圣言，并建立一个新教会；若不通过从耶和華成孕并从童女出生的一个人身，也就是说，若不是神变成人，这些工是不可能完成的。

### 神的儿子与人子的区别

L22. 人若知道“神的儿子”在主里面表示什么，“人子”在主里面又表示什么，就能明白圣言的许多奥秘；因为主有时自称儿子，有时自称神的儿子，有时又自称人子，处处都是按着所论述的主题。当所论述的是祂的神性，祂与父为一，祂的神性能力，以及对祂的信和来自祂的生命时，祂就自称“儿子”和“神的儿子”，如在约翰福音(5:17-26)和别处。然而，在论述祂的受难，审判，祂的降临，以及总体上的救赎，拯救，改造和重生的地方，祂自称“人子”；其原因在于，那时祂被理解为与圣言有关。在旧约圣言，主被指定了各种名字，在那里名叫耶和華，耶，主，神，主耶和華，万军之耶和華，以色列的神，以色列的圣者，雅各的大能者，沙代，磐石，以及创造者，形成者，救主，救赎主，处处都按着所论述的主题。在新约圣言也是这样，在那里祂名叫耶稣，基督，主，神，神的儿子，人子，先知，羔羊，以及其它名字，处处也是按着所论述的主题。



L23. 前面已经说明主基于什么样的理由被称为“神的儿子”，现在要说明主基于什么样的理由被称为“人子”。凡论述主的受难，审判，祂的降临，以及总体上的救赎，拯救，改造和重生的地方，主都被称为“人子”。原因在于，“人子”是圣言方面的主；祂作为圣言受苦难，审判，来到世上，救赎，拯救，改造和重生。事实就是这样。

## 圣灵

L46. 耶稣在马太福音中说：

天上地上所有的权柄，都赐给我了。所以你们要去，使众民族都作门徒，给他们施洗归于父子圣灵的名。凡我所吩咐你们的，都教训他们遵守；看哪，我就终日与你们同在，直到时代的完结。（马太福音 28:18-20）

前面早已说明，被称为“父”的神性与被称为“子”的神性在主里面为一；因此现在要说明，“圣灵”与主是一样的。

主之所以说，他们要奉父、子、圣灵的名受洗，是因为主里面有一个三位一体；事实上，有被称为“父”的神性，被称为“子”的神性人身和被称为“圣灵”的神性发出。被称为“父”的神性和被称为“子”的神性，是起源神性；系圣灵的神性发出是运作神性。从主发出的神性不是别的，正是系祂自己的神性。

主里面有一个三位一体，这一点可通过对比一位天使来说明；他拥有一个灵魂，一个身体，以及一个发出(的气场)；从他发出的东西是在他之外的他自己。

凡仰望主的人，死后首先被天使教导：圣灵不是别的，正是主；“发出”和“行进”仅表示通过主与人的同在、照着他对主的接受而启示和教导。因此，死后，大多数人都会打消他们在世上所形成的关于圣灵的观念，并接受这一观念：它就是主通过天使和灵人而与人的同在，人从这种同在并照着它被启示和教导。

此外，在圣言中，经上通常提到两个神性，有时提到三个，然而它们为一；如耶和華和神，耶和華和以色列的圣者，耶和華和雅各的大能者，以及神和羔羊。由于这些为一，所以在其它地方，经上还说，惟独耶和華是神，唯独耶和華是圣的，祂是以色列的圣者，除祂以外，再没有别的。此外，经上有时用羔羊这个名代替神，用神代替羔羊；前者出现在先知书，后者出现在启示录。

马太福音(28:19)中的父、子、圣灵表示独一主，这一点从那里的前后

节经文明显看出来。在前一节，主说：天上地上所有的权柄都赐给我了；在后一节，祂说：看哪，我常与你们同在，直到时代的完结；祂仅指着自已这样说；因此，祂以这种方式谈论父，子和圣灵，是为了叫祂的门徒知道，三位一体在祂里面。

### **三、整个天堂的神性就是神性人身，永恒的神性人身与生在时间中的人身等**

AC3038. 神性本身若不通过主的神性人身，就无法流入天堂；主在马太福音也清楚揭示了这一点：

一切所有的，都是我父交付我的。除了父，没有人知道子；除了子和子所愿意指示的，没有人知道父。(马太福音 11:27)

约翰福音：

从来没有人看见神，只有在父怀里的独生子将祂表明出来。(约翰福音 1:18)

“子”是指主的神性人身。人若以为在天堂，他们敬拜除主以外的任何其他父，就大错特错了。

所以在众天堂的神性就是主的神性人身。

在天堂，除了主的神性人身外，没有丝毫神性得到承认和敬拜，这一点从主在福音中多次所说的话明显看出来，如下面这些话：

一切所有的，都是我父交付我的。(马太福音 11:27；路加福音 10:22)

约翰福音：

父已将万有交在子手里。(约翰福音 3:34, 35)

同一福音书：

父已赐给子权柄，管理凡有血气的。(约翰福音 17:2)

又：

离了我，你们就不能做什么。(约翰福音 15:5)

又：

父啊，我的一切都是你的，你的一切也是我的。(约翰福音 17:10)

马太福音：

天上地上所有的权柄，都赐给我了。(马太福音 28:18)

耶稣对彼得说，我要把天国的钥匙给你。凡你在地上所捆绑的，在天上也要捆绑。凡你在地上所释放的，在天上也要释放。(马太福音 16:19)

事实的确如此，这一点也可从以下事实明显看出来：没有神性人身，没有人能通过信和爱与神性本身结合；事实上，在脑海里形成对被称

为“父”的神性本身的任何概念是不可能的，因为祂是不可理解的，无法思及的东西不可能成为一个人信仰的一部分，因而不可能成为他所爱的一个对象。然而，一切敬拜最重要的元素就是信神，并爱祂胜过一切。神性本身，就是“父”，是不可理解的，主在约翰福音也教导了这一点：

从来没有人看见神，只有在父怀里的独生子将祂表明出来。(约翰福音 1:18)

同一福音书：

你们从来没有听见父的声音，也没有看见祂的形状。(约翰福音 5:37) 神性本身，就是“父”，在主里面通过祂的神性人身是可理解的，祂在下列经文中同样教导了这一点：

人看见我，就是看见那差我来的。(约翰福音 12:45)

约翰福音：

你们若认识我，也就认识我的父。从今以后，你们认识祂，并且已经看见祂。人看见了我，就是看见了父。(约翰福音 14:6-11)

马太福音：

一切所有的，都是我父交付我的。除了父，没有人知道子；除了子和子所愿意指示的，没有人知道父。(马太福音 11:27；路加福音 10:22)

AC3251. 亚伯拉罕既代表被称为“父”的神性本身，也代表被称为“子”的神性人身，因而代表神性本身和神性人身方面的主。不过，**他所代表的神性人身自永恒就存在**；主从这神性人身显现，或说就是它的显现，并且当荣耀了生在时间中的人身或人性时，祂将这人身或人性恢复成神性人身。亚伯拉罕就是在这方面代表主的那一位。

NJHD292. 那些将主的人身等同于其他任何人的化身之人忘了，祂是从神性本身成孕的，也没有考虑到这一事实：每个人的身体都是祂灵魂的形像。他们忘了祂是带着整个身体复活的，也忘了当祂变像时是如何显现的，即：祂的脸面如日头。他们还忘了主论到信祂，祂与父为一，祂的荣耀和祂掌管天地所说的话；即：这些事物都是神性，它们是指着祂的化身说的。他们也不记得主甚至在祂的化身方面也是全在(马太福音 28:20)。然而，这是以下信仰的源头：祂全在于圣餐中；而全在是神性。或许他们忘了，被称为圣灵的神性是从主的人身发出的，

但却是从祂得了荣耀的人身发出的；因为经上说：  
那时还没有赐下圣灵来，因为耶稣尚未得着荣耀。（约翰福音 7:39）

### 《马太福音注解》：

1. 凡直接从神性本身发出的，甚至连至内层天堂的天使都无法理解。原因在于，它是无限的，因而超越一切理解，甚至超越天使的理解。但从主的神性人身发出的，能被他们理解，因为这种真理论述神，如同论述一个神性人（Divine Man），对神性人的概念能从祂的人身得以形成。无论对这人身形成什么样的概念，只要是从纯真的良善流出的，并且就存在于仁之良善里面，它就是可接受的。这就是主在约翰福音和马太福音中所说这些话的意思：从来没有人见过神，只有在父怀里的独生子将祂表明出来（约翰福音 1:18）；除了子，没有人知道父（马太福音 11:27）。（AC 5321.AE 114）
2. 除了主的神性人身外，天上的天使既不知道也不承认其它神性，因为他们能基于这神性人身思考，也能热爱之。但他们不能思考被称为父的神性，也不能热爱之，因为它是不可理解的，正如主所说的：你们从来没有听见祂的声音，也没有看见祂的形状（约翰福音 5:37）。无法被看见、听见的，无法进入任何思维观念，也无法进入任何爱之情感。能以信与爱来理解的事物必被赋予具有合适形像的客观存在。当主的神性人身受到敬拜时，被称为“父”的不可理解的神性同时受到敬拜。这一点也可从主自己的话明显看出来：我就是道路、真理、生命；若不藉着我，没有人能到父那里去（约翰福音 14:6）；除了子和子所愿意指示的，没有人知道父（马太福音 11:27）；从来没有人见过父，只有在父怀里的独生子将祂表明出来（约翰福音 1:18）。因此主说：你们都到我这里来，我必使你们安息。（AC 10267.C. S. L. 341）
3. 在荣耀之前，主的神性人身是马利亚的儿子，大卫的子孙；然而在荣耀之后，它就不再是了，因为那时它是从父来的，并与“父”为一，因而拥有全能和全知。
4. 天堂和教会的一切神圣事物皆从这神性人身发出.....  
“人子”是指主的神性人身，以及从祂发出的神性真理.....  
神性秩序是指自主从祂的神性人身开始安排天上和地上的一切（这事在复活后随即发生）之时天上的秩序（马太福音 28:18）。按照这个秩序，而非以前的秩序，那时那些属于属灵教会的人能被提入天堂，享

受永恒的祝福；因为以前主通过天堂安排一切，但后来则通过祂的人身安排一切，祂在世时荣耀这人身，并使之变成神性；通过这人身才会有这样一种力量的进入，好叫那些以前无法被提升的人被提入天堂，恶人则向四方退去，被关在自己的地狱里。（AC 7930a）